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補充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補充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補充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就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內容有關

(1)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及購回股份；

(2)建議重選董事；及

(3)建議續聘核數師之通函

之

補充通函

及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補充通函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致股東通函一併閱讀。

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都爹利街11號律敦治大廈13樓1302-3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之補充通告載於本補充通函第6至7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務請按隨附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2024年6月11日

目 錄

頁次

董事會函件

緒言	2
重選董事	2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4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7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執行董事：

袁紅兵先生(主席)

馬清海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陳中正先生

周金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燕女士

許麒麟先生

婁振業博士

王東源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26樓2601-2603室

敬啟者：

就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內容有關
(1)建議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及購回股份；
(2)建議重選董事；及
(3)建議續聘核數師之通函
之
補充通函
及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緒言

本補充通函應與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致股東通函(「該通函」)一併閱讀，當中載有(其中包括)重選董事之詳情。於本補充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函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重選董事

於2024年5月20日，本公司宣佈，自2024年5月20日起，婁振業博士(「婁博士」)及王東源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細則第83(3)條，婁博士及王先生的任期僅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及評估婁博士及王先生的背景、專業資質、經驗及獨立性，經考慮(其中包括)彼等是否能對本公司事務行使獨立判斷，認為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並根據指引的條款屬獨立人士。提名委員會已就重選婁博士及王先生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呈股東週年大會由股東表決。

董事會認為重選婁博士及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的相關決議案。

下文載列婁博士及王先生之履歷詳情。

婁振業博士

婁博士，43歲，分別於2004年12月及2009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學位及哲學碩士學位。彼於完成碩士學位後在德國柏林自由大學(Free University of Berlin)繼續深造，並於2014年2月成功獲得哲學博士學位。婁博士擁有廣泛的學術背景及豐富的教學經驗。婁博士目前是一名學者，擔任香港中文大學及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之講師。其專業課程涉及政治哲學、公共政策倫理學、世界文明關係及經典閱讀等多個領域。婁博士亦曾在香港中文大學擔任副研究員，其研

董事會函件

究專長主要集中於道德與政治哲學、政治經濟學及國際關係。婁博士之學術研究成果已刊登於各種國際學術期刊，並在各種會議上作過介紹。婁博士亦自2023年12月起擔任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補充通函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婁博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iii)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婁博士(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根據婁博士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婁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4年5月20日起生效，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15日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婁博士將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婁博士之委任函，彼將有權於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及批准董事酬金後收取酬金，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重選婁博士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王東源先生

王先生，33歲，在多家專門從事香港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及資本募集的投資銀行擁有逾8年資本市場諮詢的經驗。彼自2023年9月起為中募金融資管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此前曾任職於數間企業融資諮詢公司。王先生於2013年獲得英國蘭卡斯特大學(Lancaster University)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及於2015年獲得英國倫敦大學學院(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管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自2023年12月起擔任港龍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補充通函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iii)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王先生(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董事會函件

根據王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王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三年，由2024年5月20日起生效，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15日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王先生將須根據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告退及重選，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根據王先生之委任函，彼將有權於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及批准董事酬金後收取酬金，該酬金將經參考其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重選王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都爹利街11號律敦治大廈13樓1302-3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通函第15至19頁)所載決議案，以及本補充通函第6至7頁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包括批准建議重選婁博士及王先生為董事。

由於與該通函一併寄發之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載列本補充通函所載建議重選婁博士及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故已編製一份新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隨本補充通函附奉。

倘閣下無意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閣下按照隨附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表格，並將表格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委任代表之截止時間**」)交回。填妥並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仍未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之股東如欲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須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此情況下，**不應**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董事會函件

股東務請注意：

- (i) 倘並無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惟已於委任代表之截止時間或之前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由彼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ii) 倘已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而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亦於委任代表之截止時間或之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先前由彼交回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將以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撤回及取代。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由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iii) 倘已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而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委任代表之截止時間後方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屬無效。股東先前交回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之代表委任表格。根據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獲委任之受委代表將有權於股東週年大會就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第6(A)及6(B)項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因此，股東務請不要於委任代表之截止時間後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倘有關股東擬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彼等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iv) 倘已於委任代表之截止時間或之前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但並無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或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因任何理由為無效，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妥)將被視為有效之代表委任表格。根據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獲委任之受委代表將有權於股東週年大會就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第6(A)及6(B)項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董事會函件

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紅兵
謹啟

2024年6月11日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都爹利街11號律敦治大廈13樓1302-3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計劃召開，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外，亦將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6. (A) 「重選婁振業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重選王東源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紅兵

香港，2024年6月11日

附註：

- (1)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1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已隨附載有普通決議案第6(A)及6(B)項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填妥及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第4至5頁「董事會函件」一節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一段。
- (2)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其他普通決議案、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資格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於本補充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袁紅兵先生及馬清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中正先生及周金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燕女士、許麒麟先生、婁振業博士及王東源先生。